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 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顺利完成公司董事长、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长：李景列先生

非独立董事：李景列先生、张延伸先生、仝雷先生、郭明谦先生、段鲁男先生、田金先生

独立董事：袁章福先生、胡南薇女士、陈玉田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

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 1、战略委员会：李景列（主席）、张延伸、段鲁男、田金
- 2、审计委员会：胡南薇（主席）、陈玉田、张延伸
- 3、提名委员会：袁章福（主席）、胡南薇、李景列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玉田（主席）、袁章福、田金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会主席：高会敏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高会敏先生、王永浩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陈明华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二）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不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段鲁男先生

2、常务副总经理：田金先生

3、董事会秘书：张慧燕女士

4、财务负责人：张慧燕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梁雨薇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三）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或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慧燕女士、梁雨薇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书，任职资格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0571237

传真号码：010-60571010

电子邮箱：investors@bbkco.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中街
20 号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离任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 李景列先生，汉族，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8 月至 1987 年 5 月，任原机械工业部兰州电源车辆研究所第二研究室助理工程师；1990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历任北京天纬油泵油嘴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北京宝克波特车辆测试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0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 B.B.K. TESTING MACHINERY CO., LIMITED 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6 年 6 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 BBK TEST SYSTEMS HONG KONG CO., LIMITED 董事；2016 年 10 月至今，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苏州博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江苏博科智能检测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景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36,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77,522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204%，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张延伸先生、仝雷先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李景列先生系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李景列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张延伸先生，汉族，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4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北京宝克波特车辆测试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项目工程师；2000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副总经理、监事等；200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 B.B.K. TESTING MACHINERY CO., LIMITED 董事；2006 年 5 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2007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 BBK TEST SYSTEMS HONG KONG CO., LIMITED 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10 月至今，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延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44,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4,927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052%，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李景列先生、仝雷先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张延伸先生系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张延伸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仝雷先生，汉族，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6 年 6 月，历任长春市饮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1996 年 6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北京宝克波特车辆测试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 年 6 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监事、监事会主席、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169,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55,794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281%，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李景列先生、张延伸先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全雷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全雷的近亲属 TONG LI（全莉）与 TONG YAN（全焱），已将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全雷行使；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郭明谦先生，汉族，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8 月，历任潍坊华丰机器厂工程师、中层干部；1995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潍坊柴油机厂部门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明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6%。郭明谦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段鲁男先生，汉族，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长春材料试验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现场工程师、项目经理、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0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 BBK TEST SYSTEMS HONG KONG CO.,LIMITED 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鲁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0,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971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54%。段鲁男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田金先生，汉族，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师、液压部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 SERVOTEST TESTING SYSTEMS LTD 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983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19%。田金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

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袁章福先生，汉族，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9月至1996年12月，任北京科技大学副教授；1996年12月至1997年6月，为日本JICA九州国际中心的能源管理专业博士后；1997年7月至2001年4月，任日本九州工业大学讲师；2000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中科院过程工程所首席研究员；2007年1月至2008年6月，任日本东京大学客员教授；2008年7月至2017年1月，任北京大学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年3月至今，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4年4月至今，任苏州恩瑞吉净化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7月至今，任北京净博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袁章福先生目前同时兼任中国空间学会微重力科学委员会专家委员、中国金属学会冶金固废资源利用分会副主任委员、工信部钢铁行业节能节水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三届全国环境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有色金属》等期刊的编委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章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袁章福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胡南薇女士，汉族，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

于厦门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09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南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胡南薇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 陈玉田先生，满族，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原香港政务司法律处科员；2002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2009年9月至2022年2月，任极地晨光创业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天元芋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玉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玉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1. **高会敏先生**，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3月至2004年9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5年5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程与制造部总监、客户服务总监、现场管理部总监、监事会主席；2019年5月至2020年3月，任苏州博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江苏博科智能检测系统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会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32%；高会敏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王永浩先生**，汉族，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4月至2010年9月，历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年9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测试服务与应用总监、智能制造总监、智能测试事业部总经理、监事、汽车测试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永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32%；王永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

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陈明华先生，汉族，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5月，任北京莱比德精密模具有限责任公司（现为广东聚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13年5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伺服液压事业部项目部经理、项目运营总监、职工代表监事、运营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明华先生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9,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79%；陈明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简历

总经理段鲁男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田金先生简历详见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二）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慧燕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北京宝克博特测试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专员。2008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张慧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2,000 股，通过北京博科景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1,987 股，合计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78%。张慧燕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梁雨薇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曾先后任职于华泰期货有限公司、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梁雨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梁雨薇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